

##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景晓军先生通知，景晓军先生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补充质押股数（股）	补充质押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用途
景晓军	是	30,000,000	2016年9月12日	2018年9月12日	中信证券	11.37	补充质押
合计	--	30,000,000	--		--		--

#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景晓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3,777,28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8.79%，其中，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242,716,401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2.0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69%。

#### 三、其他说明

景晓军先生本次股票质押是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，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景晓军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协议及补充质押委托单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8日